

证券代码：603331

证券简称：百达精工

公告编号：2020-027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 2011 年开始担任公司的审计验资等工作，在执行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任务，所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内控审计报告能够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财务政策的规定，财务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同时也为公司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指导意见。

为了使审计工作能够持续完整地展开，现拟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 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000 人以上
注册会计师人数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 355 人，转入 98 人，转出 255 人		

3. 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 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 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403 家	
	年报收费总额	4.6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 103 亿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金额	1 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和行政处罚；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具体为：

序号	处理类型	处理决定文号	处理决定名称	处理机关	处理日期	所涉项目	是否仍影响目前执业
1	自律监管措施	股转系统发（2017）77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7 年 2 月 28 日	杭州天元宠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4-2015 年度审计报告	否
2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53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浙江监管局	2017 年 8 月 11 日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	否
3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21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海南监管局	2017 年 11 月 3 日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否
4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1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阮响华、陈洪涛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四川监管局	2018 年 1 月 8 日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项目	否

5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21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年2月22日	湖南大康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项目、上海成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计项目	否
6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19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广东监管局	2018年5月11日	中青朗顿（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否
7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7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黄志恒、章天赐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福建监管局	2019年3月14日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2015-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否
8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7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浙江监管局	2019年3月15日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	否

9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75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金顺兴、李振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广东监管局	2019年9月17日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年报审计项目	否
10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38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陈志维、李琼娇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浙江监管局	2019年12月6日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涉及会计差错部分	否
11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19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禰文欣、陈建成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广东监管局	2019年12月20日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项目	否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严燕鸿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5年7月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	无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振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2年-2012年先后在广东太阳神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志高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审计工作，2012年3月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	无	是
本期签字会计师	汪兢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9年9月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	无	是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审计收费

2019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7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0万元。本次收费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价格与 2018 年度相同。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 2019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义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经认真审查相关资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要。我们认为本次聘请的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审议程序，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审计机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0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